

子計畫九、學生學習扶助「國語科」教學共備增能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學生學習扶助作業要點及注意事項。
- 二、112 學年度臺中市辦理學生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

貳、目的：

- 一、增進「國語科」學習扶助教師運用測驗結果與平台資源規劃差異化課程，提升學生基本學力。
- 二、藉由「國語科」輔導委員與學校學習扶助教師共備課程、精進教學策略，翻轉教師教學思維，提升國語文教學效能。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臺中市豐原區福陽國民小學。
- 四、協辦單位：臺中市沙鹿區沙鹿國民小學、臺中市烏日區旭光國民小學、臺中市西屯區重慶國民小學。

肆、辦理期程：112 年 7 月 1 日(星期六)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星期日)。

伍、輔導對象：

- 一、已取得國教署認證之 8 或 18 小時師資培訓研習有意願主動報名參加者。
- 二、由本局依據學校執行情形與系統數據篩選受輔國小學校派員參加。

陸、實施方式：

- 一、國小「區域共備」依照山、海、屯、中分成四區，針對「國語科」進行區域共備。每區招收人數至多 15 人為限。
- 二、由「國語科」輔導委員帶領，每月以共備一次為原則，一次 2 小時。自 112 年 10 月至 113 年六月的 8 個月期間，每區辦理八次共備課程。課程內容分別為「字詞」主題兩次、「句段」與「篇章」主題各為三次課程。

三、活動進行方式：

各主題講師依課程次數分別規劃不同之課程重點，將國語文「字詞」、「句段」與「篇章」各類活動教學需注意的教學迷思提出探討，並共同研擬合宜之適性教材教法，後由參與之學習扶助教師入班實務演練，再於下次課程時進行經驗分享及問題討論。



四、共備方式及執行期程

◎ 分區社群執行日期及講師、主題分配表

	山區(福陽國小) 每月週四下午	海區(沙鹿國小) 每月週四下午	屯區(旭光國小) 每月週四下午	中區(重慶國小) 每月週四下午
10月	10/19「字詞」主題 溫櫻美老師	10/19「句段」主題 張美雲老師		
11月	11/16「篇章」主題 黃惠美老師	11/23「字詞」主題 溫櫻美老師	11/16「句段」主題 張美雲老師	11/09「句段」主題 張美雲老師
			11/30「句段」主題 張美雲老師	11/30「篇章」主題 黃惠美老師
12月	12/07「句段」主題 張美雲老師	12/21「篇章」主題 黃惠美老師	12/21「字詞」主題 溫櫻美老師	12/14「篇章」主題 黃惠美老師
1月	1/4「篇章」主題 黃惠美老師	1/4「句段」主題 張美雲老師	1/11「篇章」主題 黃惠美老師	1/04「字詞」主題 溫櫻美老師
下學期				
3月	3/14「字詞」主題 溫櫻美老師	3/14「篇章」主題 黃惠美老師	3/21「句段」主題 張美雲老師	3/14「句段」主題 張美雲老師
4月	4/25「句段」主題 張美雲老師	4/18「字詞」主題 溫櫻美老師	4/11「篇章」主題 黃惠美老師	4/25「篇章」主題 黃惠美老師
5月	5/23「篇章」主題 黃惠美老師	5/9「篇章」主題 黃惠美老師	5/09「字詞」主題 溫櫻美老師	5/16「句段」主題 張美雲老師
6月	6/13「句段」主題 張美雲老師	6/06「句段」主題 張美雲老師	6/13「篇章」主題 黃惠美老師	6/06「字詞」主題 溫櫻美老師

五、報名方式：

- (一) 請上網填報 google 報名表格進行報名，報名網址為 <https://reurl.cc/8Nobqg>。研習確定錄取者，將於 112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一)24 時前以電子郵件通知。
- (二) 報名系統開放時間為即日起至 112 年 10 月 12 日(星期四)17 時前。
如報名額滿，會提前關閉報名表單。

六、辦理本計畫工作人員、講師及參加研習教師給予公(差)假登記。

柒、預期成效：

增進教師運用測驗結果與平台資源規劃差異化課程，藉由輔導委員與學校教師共備課程、教學演示，翻轉教師教學思維，增進教師教學知能，提升教學成效。

捌、成效評估策略：

檢視輔導學校六率數據，持續追蹤學校教學情形

玖、研習活動辦理完成，相關工作人員依臺中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予以敘獎。

拾、本實施計畫經報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